附表二：

2018年6月《淄博市乡村振兴战略规划》意见汇总处理表（区县意见）

编制单位：淄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意见内容 | 提出单位 | 处理意见及理由 |
|  | 村庄分类方面建议进行如下调整：  （1）示范引领型村庄：  ①王村镇（18个）：李家疃村、北河东村、万家村、杨古村、沈古村、苏李村、平楼村、解家村、姚家村、陈家村、毛家村、王洞村、和家村、栾古村、彭家村、大史村、尹家村、小尚村。②南郊镇(12个)：李家、张楼、徐家、东陈、樊家、杜家、小方、八里、吴家、西陈、南陈、新庄。③城北路（5个）：石庙、北谢、东塘、南谢、石门。  （2）特色发展型村庄：  ①王村镇（7个）：宁家村、朱首湾村、东铺村、西铺村、下沙村、东阳夕村、西道村。②南郊镇（5个）：山头、皇住、韩家窝、郭家、山旺。  （3）改造提升型村庄：  ①王村镇（13个）：南河东村、西阳夕村、双沟村、后坡村、王村村、朱家村、上沙村、栗家村、黄埠村、东道村、郭家村、辛庄村、前坡村。②南郊镇（25个）：米山、殷家、东平、西平、永和、苏孔、演礼、前辛、商家、尚庄、方家、仙鹤、常旺、石埠、北庵、丁家、柳行、刘家、山子、青龙、后辛、开河、姜家、石佛、宋家。③城北路（4个）：隋家、沈家、迎先、大房。  （4）搬迁撤并型村庄：  ①王村镇（3个）：中央、大尚、张古。②南郊镇（7个）：贾黄、高塘、清泉、北岭、王家、山障埠、孔家。③城北路（7个）：礼官、南闫、新民、小房、义和、陈桥、蒋家。④永安街街道（1个）：西塘。⑤丝绸路街道（1个）：孟家堰。⑥青年路街道（2个）：东马、西马。 | 周村区 | 采纳，已修改。 |
|  | P37：“镇农业发展重点”部分，建议与P19“乡村振兴分区发展指引”中将周村区划分为“城市组群发展区”以及P36“专栏9淄博市农业发展分区”中将周村区及所辖镇、办确定为“中部休闲观光都市农业区”相对应，重新调整镇农业发展类型。 | 采纳，已将周村区所辖镇类型进行了调整，调整为休闲旅游型及蔬菜生产型。 |
|  | P42：“专栏10其他乡村产业类型及其分布”中周村区部分建议增加：  锦鲤：王村镇宁家村、北河东村，南郊镇山头村；猕猴桃：王村镇东阳夕村；核桃：王村镇西道村；乡村旅游：王村镇西铺村，南郊镇皇住村、杜家村；草莓：王村镇双沟村，南郊镇山旺村、皇住村；莲藕：城北路街道隋家村；蔬菜：南郊镇山旺村；苗木：南郊镇贾黄村、开河村，城北路石门村、永安街道前进社区；电热锅加工：青年路街道二十里铺村、黄营村。 | 采纳，后期对此表进行了重新整合与梳理，按照淄博市特色农业产业进行分类。 |
|  | P58：“专栏13质量品牌建设重点工程2.农业品牌提升工程”中周村区品牌建议增加“知味斋肴鸡、周村蚕蛹、馍馍酱”。 | 采纳，已修改。 |
|  | P64：“专栏14乡村人才振兴工程2.农村实用人才培育工程”中建议增加“周村区乡村振兴大讲堂、王村镇、南郊镇、城北路街道田间学校”。 | 采纳，已修改。 |
|  | P78：“专栏19 30个美丽乡村和30条美丽线路建设”中周村区部分，清泉和殷家中间增加李家，后面6个村庄改为7个村庄。 | 采纳，已修改。 |
|  | P90：“专栏23 生态旅游特色村一览表”中北郊镇不在周村区范围，建议调整为“（1）南郊镇（4个）：清泉村、韩家窝村、山头村、皇住村。（2）王村镇（3个）：朱首湾村、陈家村、解家村。” | 采纳，已修改。 |
|  | P12专栏1 产业兴旺（六化发展）：淄博市是工业化城市，工业、服务业也是乡村振兴的支柱产业。建议增加工业化、服务业化指标体系，突出淄博工业化特色。 | 淄川区 | 未采纳。指标中已有反映工业、服务业的指标，如农产品加工业产值与农林牧渔业总产值之比、10亿级以上农村产业融合发展集群数量、乡村旅游综合收入、农产品网络零售额、农产品出口额等，且与省规划保持了一致。 |
|  | P14：建议规划中第三章实施城乡空间优化行动，塑造乡村振兴新格局与已批复的《淄川区农村新型社区和新农村布局规划》（2015-2030年）、《淄川区村庄规划》及《淄川区区域乡村建设规划》进一步衔接。 | 采纳，已进行了衔接。 |
|  | P15专栏2 ：新生中小城市、重点示范镇和特色小镇培育工程。建议在“推进白塔镇、金山镇重点示范镇，以及淄川区双杨建筑陶瓷小镇”后面加上“龙泉富硒小镇、昆仑陶瓷风情小镇”。 | 未采纳。与其他部门意见冲突，且龙泉富硒小镇、昆仑陶瓷风情小镇并非国家或省级特色小镇。 |
|  | P20：第七条文化发展区请加入洪山镇；请将第6项和第8项合为一项“旅游度假区”。 | 采纳，已修改。 |
|  | P21推进村庄分类建设的建议：（1）四类村庄分类改为：示范引领型、一般宜居型、改造提升型、搬迁撤并型。并明确阐述四类村庄的关系，递进不重复，且动态化管理。（2）为进一步明确递进关系，建议对示范型、一般型、改造型分类设置指标体系，如以农民收入、村集体收入、空心化率设置主要区别指标，以便于分类指导、梯次创建。（3）适当调整三类村占比：示范型建议改为10%；一般型改为40%。 | 未采纳。所提四类村庄与省规划不一致。关于对各类型分类设置指标体系问题应进行专题研究，且省后续会有相应政策出台。村庄占比已经进行了重新计算。 |
|  | P27建议去掉一览表淄川区中11.杨寨镇赵瓦村和博山区5.昆仑镇东高村。 | 采纳，已修改。 |
|  | P40淄博市各镇农业类型图中：建议将淄川区的双杨镇、洪山镇列为休闲农旅型城镇。将罗村镇、寨里镇、龙泉镇、西河镇、岭子镇列为综合发展型城镇。 | 采纳，已修改。 |
|  | P42专栏10，其他乡村产业类型及其分布中涉及淄川区旅游业，岭子镇大口村、王家村及西河镇东庄村请删除；龙泉镇泉头村改为尚庄村；太河镇加入石沟村及昆仑镇牛记庵村。香椿中建议加入西河镇的梨峪口村。 | 采纳，已修改。 |
|  | P48：专栏11  （2）蔬菜产业标准基地建设。建议加上淄川区“双杨镇年产85吨优质蔬菜生产基地项目；莪庄富硒蔬菜产业标准基地建设项目；洪山镇马家村蔬菜大棚项目”。  （4）现代林业经济。建议加上淄川区“南部森林公园项目；镶月湖森林公园项目；千峪森林公园项目；太河镇名优特林果基地建设项目；寨里镇0.5万亩生态经济林建设项目；淄博河东生态农业专业合作社经济林项目；淄博建陶产业创新示范园生态廊道工程”。  （5）现代农业产业园工程。建议加上淄川区“久润天然富硒农业生态科技园项目（二期）；远方生态农业三产融合项目；岭子镇高科技循环植物生态园二期；淄博超然农场有机农业项目；原野珍果园生态农业项目；太河镇1.1万亩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康家峪生态农业开发项目；馨园生态农业采摘园建设项目；腾飞生态园项目；裕翔德富硒现代农业示范园项目；金毫相生态循环农业综合开发项目；河东生态农业项目；杏山生态园项目；奂山生态园项目；淄博百源富硒产业园项目；淄博金硕源富硒产业园项目；淄博淄川仙香农产品合作社农产品生产项目；淄博坤祥农场项目；淄川留仙谷休闲观观光园项目；淄川绿野上品农产品专业合作社农业观光项目；寨里镇特色富硒农业综合开发项目；百果智慧农业示范园建设项目”。  （6）农田水利建设工程。建议加上淄川区“幸福流域、峨庄流域综合治理项目；草峪溜水系生态建设项目；镶月湖小型水库项目；岭子镇青阳河流域水利设施建设工程”。  （7）特色现代农业培育工程。建议加上淄川区“蓼坞杂粮干果特色基地建设项目”。 | 采纳，已修改。 |
|  | P53：专栏12：  （1）农商互联工程。建议加上淄川区“鲁乡裕电商平台项目；腾飞农产品电商平台项目；龙泉富硒休闲旅游养生小镇电子商务平台项目；朱水湾汽车房车露营地农产品电商平台建设项目；山东沃行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电商平台提升工程；山东沃农资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沃农资电商平台项目；淄川沃农资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梦泉农产品电商交易平台建设”。  （2）乡村旅游提升工程。建议在“淄川：齐长城文化旅游创意园项目、太河镇写生小镇项目”后面加上“牛记庵古村落养生度假村；苍龙峡农业观光旅游开发项目；腾龙生态农业旅游项目；三佛山旅游度假酒店建设项目；九色玫瑰小镇项目；潭溪山景区三期配套工程项目；马鞍山景区后续完善工程；唐三寨旅游度假区项目；“水乡西石”旅游项目；双溪山风景旅游区项目；康泉生态旅游开发项目；齐山二期提升项目；凤凰台文化旅游项目；聚龙山生态旅游观光景区项目；双龙泉农业休闲旅游项目；昆仑镇西部旅游度假区项目；雁门山生态旅游开发项目；东庄村美丽乡村建设项目；齐纳影业生态农业观光园项目；白沙生态观光项目；久润大话西游项目；振华公司精品琉璃旅游小镇工程；寨里镇东部乡村旅游连片创建项目；朱水湾生态休闲观光农业项目”。  （3）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创建工程。建议加上淄川区“淄博梦之泉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一二三产业融合项目；太河田园苗圃采摘基地项目；山楂树高效农业生态示范园项目；淄博中正富硒农场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项目”。  （4）农产品及加工副产品综合利用试点示范工程。建议加上淄川区“太河青龙山绿色食品种植、加工、低温储存项目；西河镇1000吨优质有机香椿深加工项目；淄博北园府食品有限公司产业融合发展项目”。  （5）产城融合发展工程。建议加上淄川区“龙泉富硒小镇；昆仑陶瓷风情小镇核心区项目；淄博池板御梨基地及田园综合体建设项目；雁门山田园综合体项目；淄博俊岭农业专业合作社田园综合体项目；葡萄酒庄文化体验项目；山东宝华五指峪食品有限公司中药文化养生小镇项目”。 | 采纳，已修改。 |
|  | P61第五章育才留才引才行动：对于高端人才的引进和育留也需提入规划，乡村旅游正往高端旅游方向发展，恰恰正需要高端规划、高起点建设和专业化管理，加入高端人才能更好的完善人才发展服务体系。 | 采纳，已修改。已增加加快乡村旅游人才引进培育方面内容。 |
|  | P67专栏15：新时代文明传习中心建设工程。建议在“探索建设区域性新时代文明传习中心。”后面加上“淄川区以思想强农为主线，开展‘传思想、习行动，传道德、习感恩，传政策、习富路，传法律、习行为，传科技、习技术，传文化、习活动’六传六习活动，建设新时代文明传习中心。” | 未采纳。与其他部门意见相冲突。 |
|  | P68：（一）传承发展传统文化。第5行，建议在开展“乡村（社区）儒学讲堂”、“稷下学堂”、后面加上“道德讲堂”、“ 聊斋讲堂”服务活动。（二）传承发展红色文化。第4行，建议在“用好焦裕禄纪念馆、原山艰苦创业基地、朱彦夫事迹宣教基地、618战备电台、”后面加上“马鞍山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等场所的作用。在“强化红色旅游精品景区建设，丰富旅游产品业态，”后面加上“重点抓好马鞍山抗战遗址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建设升级，打造红色旅游品牌，”促进红色旅游提档升级。 | 部分采纳，在“强化红色旅游精品景区建设，丰富旅游产品业态，”后面加上“重点抓好马鞍山抗战遗址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建设升级，打造红色旅游品牌，”不予采纳，内容太为具体，且作为规划单独提出不适宜。其他内容予以采纳。 |
|  | P69：（三）加强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建议在“加强对重点非遗生产性保护基地、市级非遗保护性项目、非遗传承人、民间艺人的扶持，”后面加上“加强聊斋俚曲戏的传承和保护，加强传统工艺保护开发，建设传统工艺工作站或重点实验室。” | 未采纳。与其他部门意见相冲突。 |
|  | P70专栏16传统文化传承工程：建议加入“中华琉璃文创园项目”。 | 采纳，已修改。 |
|  | P77：第六条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工程中2020年建制镇污水处理实现“一镇一厂”。由于我区部分镇办污水通过污水管网统一汇入利民污水处理厂处理，“一镇一厂”对于这部分镇办无法统计，所以不建议提出“一镇一厂”的这种说法。 | 采纳，已修改。 |
|  | P78：专栏19：  淄川区4村改为淄川4镇4村，双杨镇赵瓦村、昆仑镇奎三村、洪山镇蒲家村、龙泉镇韩庄村。  淄川区（5条）改为：  ①环富硒现代农业园区美丽乡村线路：  范围：洪山镇蒲家村、东省村、西省村、贾石村、土峪村、西河镇东庄村、苗峪村、梨峪口村、龙湾峪村、龙泉镇泉头村、渭一村、渭二村、台头村、大土屋村、韩庄村。（约20个村）  ②环黉山生态休闲美丽乡村线路：  范围：双杨镇月庄村、赵瓦村、藏梓村、白沙村、寨里北沈村、西周村、解放村、小董村、袁家村、山头村、罗村镇道口村、演礼村、前河村、南韩村、北韩村、东官村、聂村村、梁家村、月庄村（约20个村）  ③峨庄明清传统古村落美丽乡村线路  范围：太河镇西石村、鲁子峪村、东石村、石安峪村、柏树村、下端士村、上端士村、东东峪村、柳花村、土泉村、纱帽村、杨家庄村、下雀峪村（约20个村）  ④昆仑镇牛记庵山区风光美丽乡村线路  范围：西高村、大范村、小范村、车峪口村、河石坞村、北山寺村、石牛埠村、刘瓦村、张李村、马棚村、滴水泉村。  ⑤岭子镇生态宜居美丽乡村线路  范围：小口村、朱家村、王家村、宋家村、郝家村、大口村、岭子村、张家村、上店村、下店村。 | 采纳，已修改。 |
|  | P90：专栏23：生态旅游特色村一览表，是否改为“省级乡村旅游特色村”。附上省级乡村旅游特色村名单，请供参考：洪山镇蒲家村（2009年）；太河镇梦泉村（2009年）；太河镇上端士村（2011年）；太河镇柏树村（2011年）；西河镇梨峪口村（2011年）；双杨镇藏梓村（2012年）；龙泉镇泉头村（2012年）；西河镇东槐峪村（2014年）；龙泉镇韩庄村（2015年）；洪山镇土峪村（2015年）；寨里镇朱水湾村（2016年）；西河镇东庄村（2016年）。 | 部分采纳。本表重点表达生态特色较为鲜明的旅游特色村，而省级旅游特色村中还包含有文化类村庄。 |
|  | 总体建议：  （1）将省市农村人居环境三年整治行动方案纳入规划；  （2）增加主导产业发展园区的内容；  （3）“一村一策”制定的产业规划尽量不具体项目到村，给区县产业发展操作空间；  （4）以田园风光、农事活动、农业技术、农业产品、乡土民情等旅游资源为依托，增加乡村振兴与乡村旅游之间的联系，用旅游产业带动乡村振兴；  （5）新农村建设、美丽乡村建设与旅游相结合，带动产业发展。 | 高青县 | 采纳，已将相关意见在各个章节中进行落实。 |
|  | P15专栏2中“新生中小城市，重点示范镇和特色小镇培育工程”中，应加入高青县山东黑牛特色小镇、木李奶业特色小镇。 | 未采纳。与其他部门意见冲突，且山东黑牛特色小镇、木李奶业特色小镇并非国家或省级特色小镇。 |
|  | P20文化发展区：应加高青县位于陈庄唐口遗址（太公首封之地）。旅游度假区，应加上黄河安澜湾景区、高青温泉慢城及水漾年华旅游度假区。 | 部分采纳，陈庄唐口遗址范围面积较小，不适宜列入文化发展区。其他意见采纳。 |
|  | P25：高青：  田镇：和润村、盛合村；  芦湖：稻香村（果子园）、小安定村。 | 采纳，已修改。 |
|  | P27：田镇：林源村、正理高村；芦湖：寨子村、湖东村、新安村。  （1）黑里寨：后刘村改为清良村；赵洪改为赵洪村；苇铺改为苇铺村；辛店村改为中袁新村；（2）芦湖街道：菜园村改为新安村；三甲赵村改为霍刘村，去掉沙土魏；（3）木李镇：内清村改为龙湾村；（4）高城镇：去掉寨子村；（5）青城镇：西北街村改为文昌西街村；（6）常家镇：翟寺村改为堰南寺；（7）田镇街道：去掉寨子村。 | 采纳，已修改。 |
|  | P31：加入田镇（12个）：郝于梅、石槽村、台孙村、台陈村、前后池、义东村、义西村、闫家村、韩连村、后赵村、福湖村、鑫湖村。芦湖（8个）：双于村、荷香村、夏家楼、龙兴村、霍刘村、马家村、张道传、朱董村。 | 采纳，已修改。 |
|  | P33：城中村改造等村庄在撤并后不一定进行复垦，删除最后一句。 | 采纳，已修改。 |
|  | P37镇农业发展重点：（1）粮食种植型城镇主要包括木里，改为木李；（2）蔬菜生产型城镇就能加入花沟镇、青城镇、黑里寨镇；（3）畜禽养殖型城镇应加入唐坊镇；（4）休闲农旅型城镇应加入常家镇（温泉慢城、艾李湖）。 | 采纳，已修改。 |
|  | 第43：专栏10中：  （1）去掉：  花生特色村：常家镇常盛村、唐坊镇北四村；富硒梨：唐坊镇仉家村；蒲公英：芦湖街道芦湖村（三甲赵）；水产：芦湖街道沙土魏；乡村旅游中的田镇寨子村、木李镇内清村、青城镇西北街村、黑里寨后刘村、芦湖街道菜园村。  （2）增加：  乡村旅游：青城镇文昌西街村、黑里寨镇清良村、芦湖街道新安村；西瓜村：常家镇常安村（双庙村）、田镇街道新和村（段家村）；蔬菜村：木李镇杂姓刘、花沟镇西口村、杨集村（云集）；富硒苹果：黑里寨镇杨家村。  （3）木材加工中：镇苇铺改为苇铺；韭菜：芦湖街道三甲赵村改为芦湖村（三甲赵）；拖把：黑里寨镇辛店村改为中袁新村。 | 采纳，后期对此表进行了重新整合与梳理，按照淄博市特色农业产业进行分类。 |
|  | P51高青县是全域旅游示范县。 | 采纳，已修改。 |
|  | P71传承发展传统文化中应加入黄河文化。 | 采纳，已修改。 |
|  | P72：高青县青城镇西北街村改为文昌西街村。  （一）推进公共文化事业发展中，应加入“高青小微文化”。高青小微文化2017年被文化部列为全国十大文化志愿服务品牌。 | 采纳，已修改。 |
|  | P78专栏：高青县木李镇常官村改为郑常村；芦湖街道菜园村改为新安村。 | 采纳，已修改。 |
|  | P79：高青县黄河绿色长廊包含安澜湾、后胡、前胡、沙李、骆家、艾李、刘春、毛家等7个自然村，沿线路程5公里。唐坊镇山东黑牛线路，包括孟君寺、李凤鸣、仉家、和店、魏家、德胜、程家7个自然村，沿线路程6公里；高城镇高淄路两侧线路，包含孟家、务陈、大邵、蔡旺、小套、西郭、西刘7个自然村，沿线路程4公里；黑里寨镇线路，包括西小王、郭家村、大郑村、杨家村、魏家村、长里村、仁里村、小孟村等8个自然村；沿途6.6公里；木李镇线路，包含樊家村、郭坊村、小田村、茹窑村、大田村、贩牛崔村、常官店村、茅子王村、杨家庄村、郑家纸坊村、丁家庙村11个自然村，沿线长度8公里。 | 采纳，已修改。 |
|  | P90专栏23：后刘村改为清良村；菜园村改为新安村；内清村改为龙湾村。 | 采纳，已修改。 |
|  | 建议镇村名单在正式成稿前进一步征求区县和镇办意见。 | 桓台县 | 采纳，已进一步征求了区县、镇办意见。 |
|  | 产业特色村分类是否可以分大类，比如：蔬菜、林果、手工业、电商、村办企业等。此外，桓台还有荆家东孙村四色韭黄、马桥镇祁家村芹菜。 | 采纳，后期对此表进行了重新整合与梳理，按照淄博市特色农业产业进行分类。 |
|  | 在第10或者第10章可否加入整合乡村振兴战略政策或者资金整合或扶持的有关内容。 | 采纳，已增加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内容。 |
|  | 在全市范围大的空间分类基础上，是否可以以项目带动为引领，进一步充实功能划分。 | 采纳，已修改。 |
|  | P49：7.特色现代农业培育工程中桓台部分可调整为“桓台县新城细毛山药、四色韭黄、实杆芹菜、白莲藕特色农产品基地建设”。 | 采纳，已修改。 |
|  | P61：“农村实用人才”能否明确范围，方便各单位具体分工。 | 未采纳。国家有明确标准。 |
|  | P64专栏14，第二部分第四行提到的“桓台马桥镇农民田间学校”具体指哪个，我单位田间学校统计中并无这一称谓的田间学校。 | 采纳，已删除。 |
|  | P77第10项，关于“农村违章建筑治理工程。拆除空房旧宅进行绿化或建设小型文体广场”，因为空房旧宅不全部属于违章建筑，建议单列修改为对农村空房旧宅，通过发展集体公共用房等多种方式盘活、处置和利用，积极探索农村废弃宅基地有偿收回制度，实施“三权”分置。引导村庄适度建设小型文体广场等公共活动场所或绿化。 | 采纳，已修改。 |
|  | P80第三项，提高农村人居环境保障能力中，关于依法简化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审批程序和招投标程序。因为目前项目建设手续和招投标是审计的重点，建议修改为依法依规优化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审批程序，规范招投标程序。或者对招投标程序制定出简化招投标程序规定，便于有法可依。 | 采纳，已修改。 |
|  | 空间布局及分区，旅游度假区重点推进景区和村庄一体规划，一体建设，统筹谋划设施配套和旅游业发展布局，实现景村融合联动发展。建议：在关注重点景区的同时，将乡村旅游景点提升到新的高度，统筹建设乡村旅游园区、乡村旅游带、乡村旅游集群片区。 | 采纳，已修改。 |
|  | 专栏12 农业新六产发展重点工程，乡村旅游提升：建议只保留金五果、润邦、新坐标、起凤镇特色小镇、后诸村、百萃源、沣亿、崔楼村、老鱼屋子、鸿基等纯旅游项目。  唐山镇百萃源改为荆家镇。 | 采纳，已修改。 |
|  | 发展旅游业对乡村的提升带动作用较大，建议设置独立章节，系统论述。乡村历史文化遗产“非遗”等可作为乡村旅游吸引物和旅游商品，通过融入到旅游业中进行提振发扬。同时建议乡村旅游公共服务体系，加入乡村旅游公共服务设施，包括咨询服务中心、生态停车场、旅游厕所、指示牌标志牌等项目，通过完善旅游接待服务设施，发挥旅游业的强村富民作用。 | 部分采纳。与省规划保持一致，将乡村旅游业发展放到“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部分更为合适。 |
|  | 设计框架是否能够再扁平一些，如村庄分区、分类的类型多一些，每一类的范畴描述再细致一点，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产业融合、人才建设再细致精准一些，方便区县以后的对接实施。 | 未采纳。本规划与省规划类型保持一致，各区县规划可结合实际进行细分。 |
|  | P116：金融支农一项，有没有具体的项目或者单位来支撑保障？ | 采纳，已增加相关内容。 |
|  | 建议对涉及村庄进行细致调研，做好统计，避免后期工作难以开展。 | 临淄区 | 采纳，已进行进一步对接和仔细校核。 |
|  | 建议将P23：专栏5“示范引领型村庄一览表”，更改为“省级美丽乡村标准化建设达标村庄一览表”。 | 未采纳。与省规划不一致。 |
|  | 将P78专栏19，第一部分美丽乡村精品示范村“齐陵街道刘家终村”更改为“朱台镇南高阳村”，新增朱台镇西单村、金山镇东崖村、敬仲镇白兔丘北村。 | 采纳，已修改。 |
|  | P40：《淄博市各镇农业类型》中，建议皇城镇改为蔬菜生产型。 | 采纳，已修改。 |
|  | P48：《专栏11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提升重点工程》中“蔬菜产业标准基地建设”中加入皇城镇蔬菜生产基地。 | 采纳，已修改。 |
|  | 建议能够实地核实每个镇村的主导产业情况，以免出现遗漏或者差错。 | 采纳，已修改。 |
|  | P20：专栏3“七、文化发展区”的范围建议增加齐陵街道； | 采纳，已修改。 |
|  | P27：专栏6，“临淄区1、金岭回族镇（2个）：东崖村、坡子村”修改为“1、金山镇（3个）：东崖村、坡子村、黎金山村”，P90页修改同上。 | 采纳，已修改。 |
|  | P37：“镇农业发展重点”中，不能单纯的将某个乡镇定位为某一类型，很多乡镇具为复合型发展的类型。从文化旅游方面说，临淄区皇城镇即为蔬菜生产型城镇，又可作为休闲农旅型城镇，也可纳入综合发展型城镇。同理，朱台、齐陵、齐都、金山、凤凰等城镇都可多类型纳入。分类方式较为单一。 | 采纳，部分镇规划了两个、甚至三个类型。 |
|  | P40：“产业特色村发展”中的专栏10，临淄区的农业特色都没有很好的体现。仅列入了旅游业和厨房设备两种类型，建议从特色农业产业发展方面增加。“旅游业：齐陵街道北山西村、山东村”修改为“旅游业：齐陵街道北山西村、北山东村”。 | 采纳，后期对此表进行了重新整合与梳理，按照淄博市特色农业产业进行分类。 |
|  | P89：“推进生态旅游特色村建设，打造博山池上环鲁山片区……等十个乡村旅游连片发展区域”，增加“临淄区马莲台片区、临淄区玫瑰谷片区”。 | 部分采纳。本部分内容仅是列举，各区县只列举一个片区，因此只增加了临淄区马莲台片区。 |
|  | P41：图6建议将临淄区凤凰镇、金山镇特色产业分布情况进一步完善。 | 采纳，已修改。 |
|  | P42：专栏10建议厨房设备一栏增加朱台镇王营村。 | 采纳，已修改。 |
|  | P48：专栏11蔬菜产业标准基地建设一栏建议增加临淄区皇城镇、齐陵街道蔬菜种植基地。 | 采纳，已修改。 |
|  | P49：专栏11农田水利建设工程一栏建议将临淄区皇城镇、齐都镇等高标准农田水利建设工程祛除，并将其加入P48专栏11第一栏高标准农田建设。 | 采纳，已修改。 |
|  | P58：专栏13农产品品牌提升工程建议增加临淄西葫芦、临淄西红柿和边河小米等。 | 采纳，已修改。 |
|  | P68：传承发展传统文化中建议增加齐商文化，更好彰显我市文化底蕴。 | 未采纳。与其他部门意见冲突。 |
|  | P15：专栏2城乡新型空间载体建设重点工作第一项新生中小城市、重点示范镇和特色小镇培育工程，建议新增文昌湖区为新生中小城市。 | 文昌湖区 | 采纳，已修改。 |
|  | 专栏3乡村振兴分区发展指引中，建议将文昌湖旅游度假区列入第一项城市组群发展区中（P19、P21图3乡村振兴分区发展引导图）。 | 采纳，已修改。 |
|  | P23：专栏5示范引领型村庄一览表中，建议加入文昌湖区商家镇七河村、萌水镇龙口村。 | 采纳，已修改。 |
|  | P28：专栏6特色发展型村庄一览表中，建议文昌湖旅游度假区村庄更改为萌水镇：龙泉村、龙口村；商家镇：七河村。 | 部分采纳。四种类型村庄名单不能重复，龙口村、七河村已列入示范引领型村庄，所以不再列为特色发展型。 |
|  | P34：专栏8搬迁撤并型村庄一览表中，建议增加文昌湖萌水镇南唐村、马庄村、西南候村、东李村、张家村、东南侯、南池村、北池村、夏侯村、李家营村、北唐村、魏家村、于家村、北王村、金山村、吕家村、龙口村、扈家村、前坡村、后碑坡村、代家村、仁和村、新韩村；商家镇西岔村、西马村、双山村、前太村、西太村、东太村、东官村、胡家村、循途村、东岔村、东商村、红旗村、冯家村、西阿村、李家村、馆里村、红星村、杨家村、代家村、冶西村、冶东村、白家村。 | 采纳，已修改。 |
|  | 中部休闲观光都市农业区建议将文昌湖区包含在内（P35.P36中部休闲观光都市农业区）。 | 采纳，已修改。 |
|  | P37：蔬菜（食用菌）生产型城镇，建议将商家镇七河村食用菌包含在内。 | 未采纳。本部分以建制镇为单位进行分类，因此不予采纳。 |
|  | P39：休闲农旅型城镇建议加入商家镇。 | 采纳，已修改。 |
|  | P41：图6淄博市特色产业分布图，建议将商家镇特色更改为蔬菜。 | 未采纳。与上条意见冲突。 |
|  | P44专栏10其他乡村产业类型及其分布，建议删除葡萄：萌水镇仁和村，香椿：萌水镇东南侯；加入花菇：商家镇七河村，保留旅游：萌水镇龙泉村（未收入）、萌水镇龙口村。 | 采纳。后期对此表进行了重新整合与梳理，按照淄博市特色农业产业进行分类。 |
|  | P53：专栏12：农业“新六产”发展重点工程，建议在第二项乡村旅游提升工程中加入文昌湖农业生态博览园、上坡地农场。 | 采纳，已修改。 |
|  | P70专栏16：乡村传统文化传承创新重点工程，建议第一项乡村记忆增加文昌湖农业生态博览园；P71第五项乡村文化产业精品工程增加商家大鼓。 | 采纳，已修改。 |
|  | P79专栏19 ：30个美丽乡村和30条美丽线路建设，建议美丽乡村新增萌水镇官三村、龙泉村，美丽路线新加环湖路共21公里。 | 采纳，已修改。 |
|  | P85专栏21：乡村生态保护与修复重点工程，建议第二项湿地保护修复工程删除文昌湖国家湿地公园。 | 采纳，已修改。 |
|  | P87专栏22：重要生态功能保护区一览表中删除文昌湖。 | 采纳，已修改。 |
|  | P118：完善领导体制机制中“2019年将乡村振兴战略作为年度十个率先突破之一，制定督察考核及排名办法，年度考核结果作为选拔任用干部得重要依据。”建议文昌湖区不纳入考核，文昌湖区仅仅涉及其中几点。 | 未采纳。与其他部门意见冲突。 |
|  | 明确部门分工，确保规划内容章章有侧重：规划编制工作涉及多个部门，专业性、综合性强，在发挥各部门工作合力的基础上，建议对规划内容进一步理顺，如“第三章，实施城乡空间优化行动，塑造乡村振兴新格局”，题目很好，但内容太过杂糅多余，与后面许多章节的内容重复，应以区域规划和基础建设为主，而不是为了填充内容将美丽乡村、乡村产业等的内容直接套用，特别是“专栏4淄博市乡村分类建设要求”显得非常突兀，建议根据规划和城乡基础建设水平对此栏进行重新分类。  许多内容和专栏目的性应得到延伸，如专栏19，30个美丽乡村和30条美丽线路建设，建设成美丽乡村的目的并非是简单的改变村容村貌，还是应进一步跟农产品加工、休闲旅游等产业结合，建议将有关联的内容放到一起。 | 张店区 | 部分采纳。本部分内容与省规划保持一致，便于后期省出台相关政策，市里能够及时跟进。专栏19内容的村庄和线路选择也考虑了休闲旅游等方面的因素。其他内容予以采纳。 |
|  | 注重现场调研，确保重点项目可行性：由于规划中涉及的项目和工程，只是通过信息上报的形式获取的，缺乏一定的现场调研环节，导致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而且在提报过程中，对项目和工程的标准没有要求，导致获得的项目和工程信息不规范，项目和工程的可行性难以把握，建议对规划中涉及的项目和工程，展开全面实地调研，确保上报的项目切实可行。 | 采纳，规划中的项目和工程已多次征求区县和部门意见，并实地与各区县进行对接。 |
|  | P26专栏6，特色发展型村庄：建议加入房镇镇北黄村，东坪村，院上村东孙村，湖田街道北焦宋村，沣水镇张一村。 | 采纳，已修改。 |
|  | P72专栏10，其他乡村产业类型及分布：张店区杏园街道北焦宋村改为，湖田街道北焦宋村。 | 采纳，已修改。 |
|  | P53专栏12，农业新六产发展重点工程、重点项目，建议加入玉黛湖景区提升工程，房镇乡村旅游片区项目，沣水镇张一村生态园项目，海龙种植采摘园项目。 | 采纳，已修改。 |
|  | 建议在规划中明确房镇镇西北片区，东孙，北黄，东平，院上四个村的未来发展定位。 | 采纳，在四类村庄发展表中已增加相关村庄。 |
|  | P13专栏1，淄博市乡村振兴指标体系中的指标：（1）有卫生厕所，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率2020年90%，2022年90%。2017年，沂源县已通过省级旱厕改造全覆盖认定验收，覆盖率达到90%，建议修改该指标。（2）有污水处理，生活污水处理的行政村比例2020年50%，2022年55%。建议将目标明确化，生活污水处理是否与旱厕改造结合，是否是全村里生活污水全部处理，达到哪一级的排放标准。（3）有道路硬化，农村道路实现“户户通”的村庄占比，2020年90%，2022年90%，市住建局在2017年时将“户户通”项目列入市重点项目工程，要求用两年的时间全面完成“户户通”工程，建议修改此指标“2020年100%，2022年全部完成原有“户户通”道路的提升工程”。 | 沂源县 | 未采纳。本部分指标多次与相关部门进行对接。 |
|  | P38，第2段第6行“沂源红苹果”后面建议增加“沂源金黄金桃、沂源大樱桃”。 | 未采纳。因为本部分列举的都是淄博市各区县最具代表性且具有一定知名度的农产品，沂源红苹果是沂源最主要的特色农产品，所以沂源金黄金桃、沂源大樱桃不再列举。 |
|  | P39，休闲农旅型城镇，建议增加燕崖镇。综合发展性城镇建议增加鲁村镇。 | 采纳，已修改。 |
|  | P45，第1段第4行：“沂源红苹果”后面建议增加“沂源金黄金桃、沂源大樱桃”。 | 采纳，已修改。 |
|  | P48专栏11 ：  （1） 高标准农田建设。建议增加沂源县悦庄镇、石桥镇6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  （2） 蔬菜产业标准基地建设。建议将“沂源鲁村蔬菜种植、悦庄高标准优质拱棚韭菜生产基地......鲁村镇芹菜标准化生产基地。修改为“沂源鲁村安信蔬菜草莓种植、鲁村镇芹菜标准化生产基地、鲁村镇日光温室黄瓜生产基地、大张庄镇蔬菜生产基地、悦庄高标准优质拱棚韭菜生产基地、悦庄镇消水蒜黄生产基地、南麻街道办芦笋大棚基地、中庄草莓生产基地。  （3）高效生态畜牧业。将“沂源大张庄六润畜禽养殖场、南鲁山镇盛宝养殖专业合作社黑山羊养殖场。”修改为“沂源县10处畜禽规模化养殖建设工程和2处高效生态畜牧业建设工程。  （4）现代林业经济、建议将“沂源县历山公园......翠屏山森林公园。”修改为”沂源鲁山森林公园、织女洞森林公园、莲花山森林公园、凤凰山森林公园”。  （5）现代农业产业园区工程。建议将“沂源县现代农业示范园、山东华盛果品有限公司荆山现代农业示范园……中村镇盛全现代苹果产业园”，修改为“沂源县现代农业示范园建设（36处）”。  （6）在“7.特色现代农业培育工程”中增加“沂源苹果现代栽培模式推广”。 | 采纳，已修改。 |
|  | P51，“实施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精品工程，...红色文化、渔洋文化后面建议增加挖掘“牛郎织女·爱情文化”、“沂源猿人生命文化”、民俗文化、宗教文化等文化内涵。 | 未采纳。文中提到的齐文化、聊斋文化、陶琉文化、鲁商文化、孝文化、红色文化、渔洋文化是淄博市最有代表性的地方文化，也与有关部门进行了对接，意见中提到的牛郎织女·爱情文化”“沂源猿人生命文化”、民俗文化、宗教文化并不具有较高的代表性，因此不采纳。 |
|  | P53 专栏12：（1）乡村旅游提升工程：沂源增加“鲁山神农药谷、安信星航农场、云水瑶乡村旅游度假区、栖福源乡村旅游项目、田园柳舍乡村旅游建设项目、盛全农庄、双泉乡村旅游建设项目”。（2）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创建工程：将“燕崖镇省级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项目”修改为“沂源县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并建议增加“中庄一二三产融合发展项目”。（3）产城融合发展工程：将“鲁村镇沂河源田园综合体”修改为“沂源县沂河源田园综合体”。 | 采纳，已修改。 |
|  | P58专栏13：（1）农产品质量安全工程。增加“沂源县农产品质量安全提升工程”。  （2）农业品牌提升工程。增加“沂源苹果区域公用品牌价值提升工程”。 | 采纳，已修改。 |
|  | P76专栏18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十件工程：第6项，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工程。2022年，50%以上的村庄对生活污水进行处理。建议，将村庄生活污水处理的比例进行明确。 | 未采纳。本部分内容与省规划及相关部门意见保持一致。 |
|  | P85专栏21：湿地保护修复工程，建议将“天湖湿地”删除。 | 采纳，已修改。 |
|  | P89，(二)增加生态产品和服务供给。“推进生态旅游特色村建设……沂源阳三峪片区等十个乡村旅游连片发展区域”中增加“柳沟片区”。 | 未采纳。本部分列举了4个比较有代表性的旅游连片发展片区，沂源列举了阳三峪片区，因此沂源的其他片区不再列举。 |
|  | 恳请规划中增添全市“突破沂源”，打造淄博特色的乡村振兴齐鲁样板地。沂源县作为纯山区农业大县，是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革命老区，近年来，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市直部门的关心、支持指导下，“三农”工作快速发展，但与全市、全省的发展仍有较大差距，乡村振兴的任务相当繁重，恳请市委、市政府集中力量重点“突破沂源”，将沂源作为乡村振兴示范县，给予重点倾斜支持。请在规划的第十章或第十一章或其他合适地方增添体现市委、市政府重点“突破沂源”的政策措施。沂源山好、水好、林好、景好、果好、人好，实施乡村振兴有基础、有信心，一定能按照市委、市政府的部署要求，建设“特色田园、秀美沂源”，打造独具淄博特色的乡村振兴齐鲁样板地。 | 未采纳。与其他部门意见冲突。 |
|  | 建议乡村振兴战略规划进一步与县域乡村建设规划等其他规划，以及与相关主管部门业务工作相衔接。如：在推进村庄分类建设特别是搬迁撤并型村庄、高标准农田建设、田园综合体建设等方面进一步衔接优化。 | 采纳，已进行了充分衔接。 |
|  | 建议规划中任务指标不仅体现市总体指标，还要增加增量指标等，进一步科学完善工作指标体系，加大对沂源等振兴工作任务重的区县的政策支持。 | 部分采纳，规划中强调了对于沂源等南部山区扶贫任务较重的地区的政策扶持。指标体系与省规划指标相一致。 |
|  | 专栏10：其他乡村产业类型及其分布：  （1）苹果：南鲁山镇北流水、璞邱三村；鲁村镇凉泉、李家泉、姬家峪、月庄；大张庄镇松山；燕崖镇东郑、西郑、刘庄、石板、马岭、蒲峪、朱家户、计宝峪、安乐官庄；中庄镇杓峪、盖冶、马连峪、胡家庄、列里、社庄、富家庄、后峪子、黄土崖、北坡；西里镇山西万、大家万；东里镇花园村、东泉水村、后绳庄村、前绳庄村、虎落北峪村、柴家庄村、墨牛官庄村、吴家北峪村、前暖院村、黄崖子村；张家坡镇阳三峪、前瓜峪、此老峪、核桃峪、宋王庄、冯家圈、中流泉、桃花坪、刘家峪、撑子峪、大石沟、上河疃、下河疃、邵家峪、北店子、任马庄、毫坪、西瓜峪、黄家峪、陈家沟、上巨石崖、下巨石崖、野炉坡、东流泉、西流泉、后峪、张家坡、林前、东王庄、西王庄、保安、保泉、兴旺、河东；石桥镇北河峪。  （2）樱桃：南麻街道侯家官庄、太平、齐家屋、雕崖、高堂峪；南鲁山镇黄崖、刘家洞、南水沟；鲁村镇上头庄、张家石沟；燕崖镇燕崖村、河西村、杏花、石井河村、南安乐村、冯家峪、双泉、龙庄、山水河、火石盖、大洪峪、偏良山、东辉、中辉、西辉、胡围、东郑、西郑、红岭子、蒲峪、姚南峪、计宝峪、石井河、西白峪、朱家户；中庄镇富家庄、胡家庄、青龙、东大峪、后峪子；东里镇后水北村、后暖院村；悦庄镇下龙巷、黄家宅、东鲍庄。  （3）桃：南麻街道下高村；南鲁山镇丝窝、郑家庄、平地、东岭；鲁村镇舍庄三村、小北庄村、福吉山村、龙子峪村；大张庄镇刘家旁峪；西里镇冯家场、周家上庄、江家峪、张家泉、涌泉、上马庄、高家坡、太平官庄、石炕子、大刘庄、桑树峪；东里镇院峪村、东长旺村、福禄坪村、马家沟村、韩旺一村、韩旺二村、韩旺三村、韩旺四村、石马山村、龙王峪村、四崮峪村、大洼村、刘家圈村、孟家庄村；石桥镇石桥村。  （4）葡萄：南麻街道上高村、赵家庄、王家庄、许村；大张庄镇洼子、南旋峰、北旋峰、回峪、娄家铺子、土眉峪；燕崖镇碾砣村；东里镇西村、香磨村；悦庄镇黄家宅、沂河头、下龙巷、北踅庄。  （5）猕猴桃：南鲁山镇璞邱二村、茨峪、芦芽、下土南、下土北、九会；鲁村镇南官庄、凉泉、涝坡；东里镇院峪村、东长旺村、福禄坪村、马家沟村、韩旺一村、韩旺二村、韩旺三村、韩旺四村、石马山村、龙王峪村、四崮峪村、大洼村、刘家圈村、孟家庄村；悦庄镇迟家峪。  （6）中药材：南鲁山镇三岔店、茅台、下文坦、胜家庄、中文坦、东溜；鲁村镇李家泉、乐村、邢家庄、鹿角山、后坡四门地、上土城、下土城、松崮、后坡、西峪、月庄；石桥镇石龙官庄、黄墩河；悦庄镇高家北峪、小辛庄、桃花峪、迟家峪、衣家庄、流水店、东鲍庄、西鲍庄、董家峪、前坡、两县、七里寺、芦家泉、上枝、八仙官庄。  （7）板栗：南鲁山镇朱阿、郑家庄、池埠；悦庄镇崔家庄、东赵三、张家庄、中花水、黄山子、马家峪。  （8）核桃：鲁村镇南冯家沟、崮山、贾庄、刘家坡、郑家岭；悦庄镇龙汪崖。  （9）黄烟：南鲁山镇双石屋、平地、文泉、丝窝；鲁村镇涝坡。  （10）小杂粮：南鲁山镇陈家山、双石屋、平地、董家庄。  （11）韭菜：鲁村镇曹家庄村、鲁村四村、义和庄、章邱庄、于家石沟；悦庄镇苗山、朱家庄、黄山子、李家庄、东悦庄、南营。  （12）佛手瓜：南麻街道东台峪、陡起峪、栗行、西鱼台；南鲁山镇上文坦。  （13）蒜黄：悦庄镇西消水、东消水、北消水、中消水。  （14）黄瓜：鲁村镇王村。  （15）西红柿：大张庄镇南岩四村;悦庄镇儒林集村。  （16）芹菜：鲁村镇鲁村一村；悦庄镇南踅庄。  （17）草莓：中庄镇盖冶；东里镇前水北村、高家官庄村。  （18）长红枣：张家坡镇邵家峪、刘家峪。  （19）火龙果：大张庄镇小官庄。  （20）花卉：石桥镇马庄；鲁村镇王村。  （21）乡村旅游：南麻街道刘家沟、沟泉、宋家庄；南鲁山镇北流水、朱阿、芦芽、黄崖、茨峪、菜园、孟坡、上土门、水北、水南、双石屋、郑家庄、丝窝、陈家山、西岭、刘家洞、唐家六、大坡；鲁村镇于家石沟、龙子峪、安平、刘家坡、李家泉、峨峪、店门；大张庄镇左家旁峪、南岩四村、东上峪、石柱；燕崖镇双泉村、朱家户村、碾砣村、龙庄社区、杏花村、西郑村；中庄镇富家庄村、高厂村、社庄村、焦家上庄村；西里镇张家泉、涌泉、薛家峪、江家峪、裕华、山西万；东里镇梅家坡村、上柳沟村、下柳沟村、东可乐山村、西可乐山村、福禄坪村、薛家万、郑家旺、王坪村；张家坡镇阳三峪、此老峪、核桃峪；石桥镇郭家上峪、后大泉；悦庄镇西山、西僚军埠、下龙巷、崔家庄。 | 采纳。后期对此表进行了重新整合与梳理，按照淄博市特色农业产业进行分类。 |
|  | 专栏23生态旅游特色村，南鲁山镇（9个）：北流水、朱阿、黄崖、水北、水南、双石屋、郑家庄、丝窝、茨峪；燕崖镇（2个）：双泉、朱家户；悦庄镇（4个）：西山村、西僚军埠村、下龙巷、娄峪。 | 采纳，已修改。 |
|  | P23“专栏5 示范引领型村庄一览表”中，建议将经开区专栏部分修改为：经开区（3个）大埠村、小埠村、小赵村。 | 淄博经济开发区 | 采纳，已修改。 |
|  | P26“专栏6 特色发展型村庄一览表”中，建议将经开区专栏部分修改为：1.北郊镇（1个）：大七村。 | 采纳，已修改。 |
|  | P28“专栏7 改造提升型村庄一览表”中，建议将经开区专栏部分修改为：经开区（24个）小刘村、邓家村、丰乐村、大姜村、小姜村、小七村、管庄村、周家村、袁家村、小杨村、大杨村、圈头村、太平村、十里村、前沟村、中沟村、后沟村、云南村、仇家村、梅家村、张坊村、南赵村、南涯村、苏家村。 | 采纳，已修改。 |
|  | P33“专栏8 搬迁撤并型村庄一览表”中，建议将经开区专栏部分修改为：北郊镇（23个）：北旺、韩套、和家、胥家、固玄店、固玄庄、孙家寨、南营、杏元子、班里、仇套、西坞、东坞、北涯、西涯、东涯、后草、前草、白家寨、双枣、孙家、黑土、陈套。 | 采纳，已修改。 |
|  | P42“专栏10 其他乡村产业类型及其分布”中，建议减少周村区专栏乡村旅游中“北郊镇韩套村”的内容，建议增加经开区专栏部分，内容如下：  油菜：北郊镇和家村；梨：北郊镇丰乐村；猕猴桃：北郊镇大埠村；玫瑰花：北郊镇陈套村；旅游业：北郊镇北旺村（马耀南故居）、太平村（复兴庵）、大七村（石氏庄园）。 | 采纳。后期对此表进行了重新整合与梳理，按照淄博市特色农业产业进行分类。 |
|  | P48“专栏11 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提升重点工程”中，建议第2项“蔬菜产业标准基地建设”增加淄博经开区北郊镇淄博嘉晨绿色蔬菜种植基地；建议第6项“农田水利建设工程”增加淄博经开区北郊镇引孝补源工程。 | 采纳，已修改。 |
|  | P68“传承发展红色文化”中建议增加马耀南故居的内容。 | 采纳，已修改。 |
|  | P70“专栏16 乡村传统文化传承创新重点工程”第7项传统村落中的国家级传统村落栏中，建议减少周村区专栏中“北郊镇大七村”的内容，单独设立经开区专栏部分，内容是“北郊镇大七村”。 | 采纳，已修改。 |
|  | P78“专栏19，30个美丽乡村和30条美丽线路建设”中，建议第1项“30个美丽乡村精品示范村”增加淄博经开区部分，内容如下：  淄博经开区（1镇6村）：北郊镇大埠村、小埠村、小赵村、梅家村、张坊村、仇家村。 | 采纳，已修改。 |
|  | P100“专栏26 各区县重要水源工程”中，建议经开区部分中增加“引孝补源”工程、袁家钢坝、圈头钢坝。 | 采纳，已修改。 |
|  | 建议在济青高速以北发展建设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议建设集生态、旅游、观光等于一体的家庭农场。 | 未采纳。意见不明确。 |
|  | P20：七、文化旅游发展区,主要包括新城镇、齐都镇和齐长城沿线域城镇、八陡镇、源泉镇和太河镇等区域。 | 博山区 | 采纳，已修改。 |
|  | P27：2、城东街道办：安上社区；5、源泉镇：东高村。 | 采纳，已修改。 |
|  | P42旅游业：博山镇朱南村、上瓦泉村、五老峪村；池上镇中郝峪村、上小峰村、泉子村；源泉镇东高村；城东街道安上村；山头街道乐疃村；石马镇芦家台村。猕猴桃：源泉镇麻庄村、源泉镇西高村、源泉镇源东村、源泉镇泉河村、源泉镇郑家村、源泉村源西村、源泉镇源北村。 | 采纳，已修改。 |
|  | P51：利用网络平台和自媒体平台，大力发展乡村智慧旅游和旅游后备箱工程。将博山区、淄川区打造成省级全域旅游发展示范区。 | 未采纳。与其他部门意见冲突。 |
|  | P54博山：姚家峪凯富瑞健康产业园项目、岜山中医药健康旅游基地、长寿山医养项目、大黑山后农业观光生态园、孝妇河湿地公园项目、池上镇乡村旅游连片区项目、鲁中慢城小镇、五阳湖运动休闲小镇、五福峪红薯小镇、齐长城文化小镇、安上莲花山禅意小镇、源泉镇卧佛山生态旅游度假区、麻峪村荷塘月色项目；博山镇“杏山新庐”旅游度假村改造提升项目、鑫洼农业观光园区提升项目。 | 采纳，已修改。 |
|  | P81：（二）加上污水处理和垃圾分类处理的内容。 | 采纳，已修改。 |
|  | P83：（一）、加上实现生态红线、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的“多规合一”，和完善淄河水源地保护补偿机制和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生态补偿机制。 | 部分采纳。完善淄河水源地保护补偿机制较为具体，相关市直部门尚未提出相关内容。其他意见予以采纳。 |
|  | P90：博山旅游特色村 （1）池上镇：中郝峪村、上小峰村、泉子村、聂家峪村 （2）城东街道办 安上社区；（3）源泉镇 天东村 东高村；（4）山头街道：樵岭前村 乐疃村 （5）博山镇：上瓦泉村、五老峪村、朱南村。 | 采纳，已修改。 |
|  | P106：倒数第二行加上：实施乡村旅游后备箱工程。 | 采纳，已修改。 |